

山西2011年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_E5\\_B1\\_B1\\_E8\\_A5\\_BF2011\\_c47\\_64695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_E5_B1_B1_E8_A5_BF2011_c47_646954.htm) 导读：报名工作采取网上报名现场审查的方式进行。网上报名时间：从4月11日起至5月4日止。《准考证》于考前一周（即8月29日）登录山西人事考试网（[www.sxpta.com](http://www.sxpta.com)）自助下载打印 各市财政局会管科（会计服务中心）、各资产评估机构：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关于做好2011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1]11号）精神，为做好我省2011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报名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安排如下：一、考试组织 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定于9月3、4日举行。考务工作由山西省人事考试中心组织实施；报名资格审查工作由山西省注册评估师协会负责。考试考点全部安排在省城太原。二、报名工作安排 1、报名工作采取网上报名现场审查的方式进行。首次报考考生和续考考生（已获取档案号的考生）均须登陆山西人事考试网（[www.sxpta.com](http://www.sxpta.com)）填报报考信息（首次报考考生需上传照片）。考生在填报时必须认真阅读填报注意事项，续考考生必须填写档案号。2、省人事考试中心对考生网上填报信息及上传照片的规范性进行审核，考生在网填报信息两个工作日后上网查看审核结果。审核通过的考生自助下载打印《资格考试报名表》（一式两份），经所在单位审查同意盖章后由考生携带《资格考试报名表》（一式两份）、考生本人身份证、学历证、相关职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到考生所在地的市（太原市、大同市除外）财政局

会计管理科(以下简称会管科)进行现场资格初审，初审通过办理报名手续并交纳费用；续考考生只需携带往年的《准考证》原件、复印件（或山西人事考试网上下载的成绩通知单）、及《资格考试报名表》（一式两份）即可到现场办理报名交费手续。太原市、大同市的考生需携带上述材料直接到省注册评估师协会办理审查及报名手续并交纳费用。3、各市财政局会管科将初审通过的考生材料统一整理并填写《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汇总表》（附件二、三）一式二份和教材征订单后报省注册评估师协会终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